

## 創意教案與教學媒體設計競賽徵件辦法

### 壹、 競賽目的

為配合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暨高中職藝術領域課程綱要實施，鼓勵本校師資生從事創意教學之研究發展，以提升教學之成效，促進教學經驗之交流與觀摩，進而帶動藝術教育教學研究之風氣，特辦理本創意教案與教學媒體設計競賽活動。

本競賽將鼓勵中等教育學程師資生，投入以中學生為主體的藝術領域創新課程教案與多媒體應用之研發與實踐。競賽成果將公告於本中心網站上進行教學資源分享，並利用研討會時間展示，以收教案交流及後續推廣之用。

### 貳、 主辦單位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 參、 競賽對象

- 一、 全國中等學校藝術領域教師（含專任、兼任、代理、代課、實習教師）。
- 二、 藝術教育相關領域研究之學生與工作者。

### 肆、 競賽時程

- 一、 收件期限：即日起至 105 年 10 月 11 日星期二止。
- 二、 得獎公布：評審結果預定於 105 年 11 月 16 日公布於本中心網站，並以電子郵件通知。
- 三、 成果展示：105 年 12 月 9 日研討會現場。
- 四、 頒獎：105 年 12 月 9 日研討會現場頒發證書。

### 伍、 競賽獎項

- 一、 不分競賽組別、不限名額，將擇優評選「特優」、「優選」、「佳作」等獎項。
- 二、 得獎作品頒發證書乙紙鼓勵，預計安排於研討會現場以教學演示、或海報陳列、或影片播放形式發表得獎作品。

### 陸、 競賽內容及格式說明

以藝術與人文領域能力指標為範圍，同時以完整單元或主題式統整視覺、音樂、表演藝術課程設計為原則，分為「創意教案組」、「創意教學媒體組」兩組，請依照附件規格繕寫。

#### 一、 格式說明

##### （一）創意教案組

1. 教案內容應包含「主題名稱」、「設計者」、「領域主題」、「教學時間」、「設計理念」、「教學對象」、「教學目標」、「能力指標」、「教學材料準備」、「教學內容」、「學習評量」、「參考資料」、「教學紀錄」與「教學省思」。
2. 若教案未執行過，「教學紀錄」與「教學省思」兩項可省略。
3. 教案作品可包含多元的教材內容，例如學習單、測驗題、圖片、影片、相關網站、配合教案所製作的教具或拍攝之影片等。

4. 作品每單元教材內容檔案容量建議在 2 MB 內，總容量請控制在 20 MB 以內。
5. 作品不限字數，教材格式請以\*.pdf、\*.doc、\*.ppt、\*.wmv 等格式製作為限。若作品中有引用或擷取圖片、影像、文字等資源，請務必在引用處下方標明來源出處。
6. 為協助得獎作品之後續推廣及使用者播放平台之方便性，投稿作品不宜指定使用特定瀏覽工具(Browser)；若需額外使用外掛特定程式時，此程式必須為網路上可取得之免費或共享軟體。
7. 教案編撰時所有參考資料均需註明出處，並且隨文標明清楚，以維護智慧財產權。

## (二)創意教學媒體組

1. 創意教學影片：
  - (1)作品長度 10 分鐘以內(包含 10 分鐘)。
  - (2)作品須燒錄於光碟內繳交。
  - (3)參賽作品請提供影片代表截圖 5 張，jpg 檔 150dpi(燒錄於光碟內)
  - (4)影片作品請依照以下格式繳交：
    - a.檔案格式：限 avi、mpeg、wmv、mov 格式擇一
    - b.影像尺寸：1280x720 像素以上
2. 創意教學 PPT(教學簡報)：
  - (1)作品格式為 PPT 檔並另存一份 PDF 檔。
  - (2)作品須燒錄於光碟內繳交。

## 二、競賽方式及評選辦法

- 1.競賽方式
  - (1)每件作品可由 1~4 人共同製作。
  - (2)報名資料與教案作品一律郵寄至本校師資培育中心，請依據上述作品格式完成教案、教學媒體設計後，填寫報名資料、郵寄參賽作品（請依附表一報名表內「報名資料檢查」提供光碟或紙本資料）。
  - (3)收件期間僅公開參賽作品名稱、作者及簡介，但是在截止之後，得獎的完整作品，將公布在本中心網站內提供下載瀏覽。
- 2.評選辦法
  - (1)聘請校內外相關領域之專家及專業人士組成評審團進行作品審查。
  - (2)評選標準：

### 創意教案組

評分項目	審查內容	比例
設計理念	說明設計此教材的動機 預定達成之目標適當	10%
教學內容	內容正確性 教學步驟 教學方法之具體性 教學方法之啟發性	25%

教學活動的安排設計	教學活動活動之安排程度 教學活動設計之創新性 教學活動設計之完整性 教學設計內容之合宜	20%
學習成效評量的設計	評量工具設計與評量效果 評量方法適當性及多元性 評量指標的適切性與公平性 評量施行的可行性與合宜性	35%
參考資料	說明此教案的設計是參考哪些資料	10%

#### 創意教學媒體組

評分項目	審查內容	比例
主題與特色	藝術教育相關主題、重點、精神與特色之呈現。	25%
內容與結構	影片：1.腳本、故事或劇情 2.課程、教學、學習活動與故事之融合性。 PPT：1.內容正確性、原創性，符合認知、情意及技能教學目標。 2.豐富多元、設計理念完整。	40%
製作技術與視覺設計	影片：拍攝、剪輯後製技術 PPT：1.設計簡潔明瞭、具整體感。 2.適切使用圖片、動畫與音效。	25%
參考資料	說明此教學媒體的設計是參考哪些資料	10%

### 柒、報名方式

- 一、填寫報名表。
- 二、備齊各類組須繳作品（教案組：紙本教案及光碟、媒體組：光碟）。
- 三、將上述一、二項郵寄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台北市北投區學園路1號），邱雅蕙小姐收。
- 四、一律採郵寄通訊報名，郵戳為憑。

### 捌、注意事項：

- 一、每人（組）不限制參賽件數，惟參賽作品主題名稱及內容設計不得重複投稿，否則取消參賽資格。
- 二、每組以4人為上限，若無特別註記時，以報名表登記名字順序第一人為代表人。如參賽者須代表特定機關參選者，務必註明服務單位或就讀學校。
- 三、所有參賽作品，請依活動網站上之公告辦理報名、送審作業，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皆不接受其他送件方式。

- 四、 參賽團隊應保證其參賽作品為原創作品、無抄襲仿冒情事，且未曾對外參賽發表。
- 五、 參賽作品若與他人產生任何智慧財產權之糾紛，參賽者應自行解決並負擔相關法律責任，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
- 六、 競賽得獎作品，若經證實違反上述規定或因涉訟而敗訴者，主辦單位將有權追回已頒發之獎金及獎項。
- 七、 本競賽參賽者須同意將參加評選得獎之作品，公開開放下載，以作為實際教學參考之用，但不得作為商業用途之用。
- 八、 所有得獎者應放棄對於主辦單位行使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且基於宣傳需要，主辦單位對於入選作品擁有攝影、報導、展出及在其它媒體、刊登作品之權利。
- 九、 凡經審查得獎之作品，於此次活動以外之媒體刊載、或宣傳使用時，均需註明該作品曾經參加本次活動得獎。
- 十、 如有以上未盡事宜，視當時狀況共同商議之。

#### **玖、 承辦人員**

師資培育中心邱雅蕙小姐

聯絡電話：(02)2896-1000#3644

電子郵件：yahui@academic.tnua.edu.tw

附表一、報名表

105 年創意教案與教學媒體設計競賽報名表

參加組別 (擇一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創意教案組 <input type="checkbox"/> 創意教學媒體組- <input type="checkbox"/> 創意教學影片 <input type="checkbox"/> 創意教學 ppt		作品(教案) 名稱		
主題	<input type="checkbox"/> 偏鄉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創新 <input type="checkbox"/> 翻轉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創客 maker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作者姓名 (團隊參賽請填代表人)			作者 (或代表人) 身份証字號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所屬單位/職稱			連絡電話		
E-mail					
共同創作人 (若無請略過，請依 需要自行增減)	姓名		所屬單位/職稱		
	姓名		所屬單位/職稱		
設計理念 (300 字內)					
報名資料 檢查	1.創意教案類： <input type="checkbox"/> 本報名表 <input type="checkbox"/> 紙本教案 <input type="checkbox"/> 資料光碟一份(作品)		2.創意媒體類： <input type="checkbox"/> 本報名表 <input type="checkbox"/> 資料光碟一份(作品)		
<p>本人同意參加【創意教案與教學媒體設計競賽】徵件活動，將完全遵守徵件須知相關規定，如不符合須知規定，視同放棄。</p> <p>對於作品所使用之材料、內容、影像圖檔等等，涉及著作權及版權，願自負法律責任。</p> <p>參賽作者(團隊參賽者請填代表人)簽名：</p>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